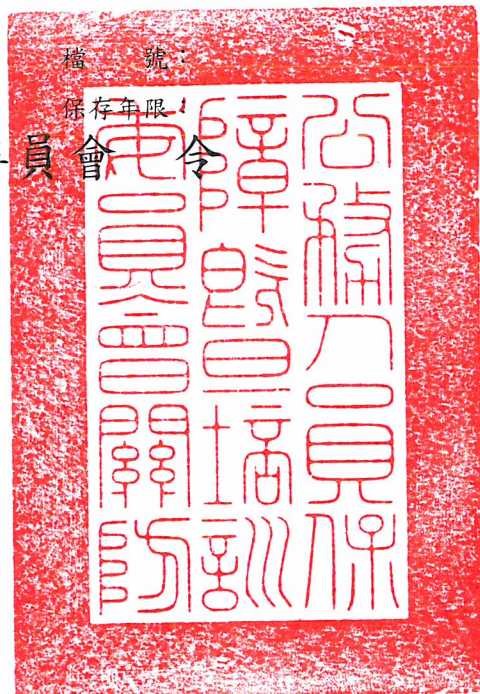


正 本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公評字第1052260683號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公務人員晉升官等（資位）訓練成績評量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公務人員晉升官等（資位）訓練成績評量要點」

主任委員 李逸洋